

##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22年12月29日10时00分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2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，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黄伟兵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。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志兵先生主持。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，通过以下议案：

#### 一、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此议案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45,000.00万元（含）购买低风险、稳健型的投资产品，拟使用闲置超募资金不超过6,000.00万元（含）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，上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，使用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。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，并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具体购买事宜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、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和全体股东利益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。

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登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